

证券代码：430610

证券简称：瀚远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610	瀚远科技	2024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钱松军、吕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工业园区汀兰巷183号7栋B座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并形成《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公司聘请的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2023年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（容诚审字[2024]210Z0014号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根据2023年财务实际情况，总结形成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根据对 2024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，编制完成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0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5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6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9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肖峻涛、苏州瀚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（十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并形成《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法人股东代表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；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户卡或持股凭证。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，受托人需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及前述相关证件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 8：30-9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汀兰巷 183 号 7 栋 B 座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江燕、张珂珂 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汀兰巷 183 号 7 栋 B 座 电话：0512-62882155 传真：0512-62882229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